

中華航空公司產學合作-一年期

修護工廠實習申請辦法

- 一、 依據：教育部訂定之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為善盡社會責任，加強學界與產業界雙向交流，結合產學雙方的資源以達到共同育才之目標。
- 三、 對象：國內公私立大學理工相關科系，115 學年度三年級在校生。
- 四、 實習期間：2027 年 8 月 2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，11 個月。
- 五、 實習內容：
 1. 訓練課程：約 2 個月，每日 8 小時，每週 5 日，本公司得視情形適時調整實習時數。
 2. 單位實習：約 9 個月，每日 8 小時，每週 5 日，輪班(06：00~22：00)。
- 六、 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- (二) 前一學期學科成績需達全科系百分位比 50 以上或各學期之學科成績平均 70 分(含)以上。
 - (三) 英檢成績
 - (1) 具備 2025 年 1 月 1 日之後取得之有效英檢成績。
 1. 多益(聽、讀)550 分以上(不接受 Toeic bridge 及團體考試成績)
 2. 領思職場英語測驗(聽、讀)140 以上(不接受遠端測驗)，2025 年 9 月後考取之成績須同時檢附成績單及證書(Certificate)
 3. 托福(紙筆 ITP) 457 以上
 4. 雅思(聽、讀、寫、說)4.0 以上(不接受 Online 考試成績)
 - (2) 未具備英檢成績者，須通過中華航空公司英文測驗，並於正式報到當日提供 23 個月內合格之英檢成績。
舉例：2027 年 8 月報到者，須提供 2025 年 9 月後之英檢成績證明。
 - (四) 歷年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(含)以上，無記過紀錄。
 - (五) 未領取其他公司或組織機構同類服務義務之獎助學金者。

- (六) 後續通過評估適任，有意願留任者，免役或兵役役期四個月(含)以內者，須申請延緩入營，並於入營前通過試用期；兵役役期一年者，採資格保留辦理，須於退伍後進行體檢等綜合評量，通過後依公司安排時程報到。

七、通過甄選及綜合評量後，各項獎助金及補助說明如下：

1. 獎助金 32,000 元/月
2. 住宿補貼 4,000 元/月，(非設籍北北基桃竹縣市者，於限額內每月實支實付)
3. 體檢費用定額補貼 2,500 元
4. 投保勞保、團保
5. 依勞基法規定，服務滿 6 個月以上，給予 3 日特別休假
6. 免費空位搭乘輪班人員交通車
7. 通過適任評估且有意願成為正式員工者，提供 20,000 元獎學金

八、違約賠償：

1. 實習期間依產學合作合約書賠償(訓練賠償金，依實際提供勞務日數遞減)
2. 擇優錄取者服務保證年限為 3 年，違約須返還獎學金 2 萬及依聘僱契約賠償。

九、申請時間：2026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

十、甄試時間：2026 年 11 月 20 日(五)

十一、甄試地點：中華航空修護工廠(地址：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 15 號)